

# 韶关市关于对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实行挂牌督办的通知

翁源县水务局：

我局于7月20日对你县园洞水库和北江水系治理工程进行了安全生产检查，对照《水利部重大的隐患指南（2021）版》，发现存在如下重大安全隐患问题：

## 一、园洞水库：

1. 工棚的仓库中存放有天那水。
2. 乙炔瓶离厨房火源太近，不足2米。
3. 刘国芝爆破操作证已过期。
4. 工棚在河流顶冲段，需要做挡墙。
5. 厨房和钢筋加工区距离太近。
6. 施工道路部分山坡石头松散，需要做挡墙。
7. 项目法人未组织应急演练。
8. 大坝专项施工方案未编制。

## 二、北江水系河段治理工程（滙江翁源县段）

1. 未按要求配足安全员（投标时承诺两人，目前只有1人）。
2. 临时用电极不规范。
3. 未编制超标准洪水应急预案。度汛方案未经翁源县水务局

批复。

根据《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对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实行挂牌督办的通知》（粤水监督函〔2021〕528号）和《韶关市水利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经研究，我局决定对园洞水库存在的重大安全隐患问题进行挂牌督办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园洞水库存在的第1、2个隐患问题要马上整改，2天内完成，确保不发生事故。

二、你局要切实履行行业监管职责，组织有关责任单位制定重大事故隐患治理方案，切实做到整改责任、措施、资金、期限和应急预案“五落实”，并确保其他问题在8月上旬完成隐患整改。

三、按照“一案一档”的要求，建立重大事故隐患管理台账，治理全过程记录在案，并定期向我局报送整改进度。

四、严格履行整改销案手续。隐患整改完成后，由你局组织相关单位进行现场检查验收，验收通过后，向我局报请销号。

北江水系河段治理工程（滙江翁源县段）存在的临时用电问题要马上整改，2天内完成，确保不发生事故。其他问题要在8月上旬完成隐患整改。

你局要坚守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理念，抓好安全生产工

作，尽快完成隐患问题整改。对于因隐患治理工作不力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，将严肃追究隐患治理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韶关市水务局

2023年7月21日

(联系人：周学宇 8778289)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---

韶关市水务局办公室

2023年7月21日印发

---